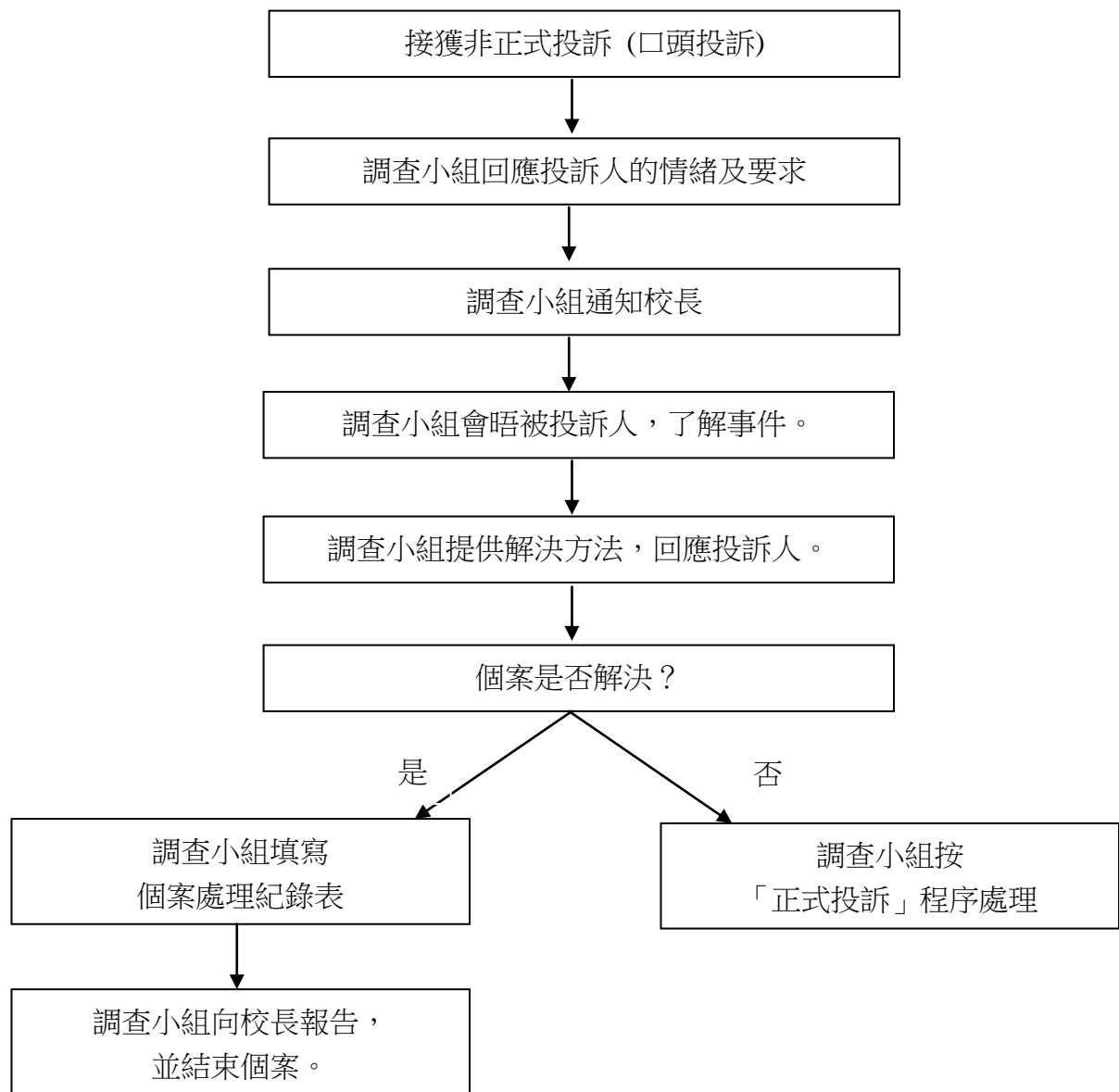


05A_處理性騷擾投訴的指引(一)

處理「非正式投訴」程序

(適合用作處理輕微及單一的性騷擾事件)



1. 如投訴人或被指稱的騷擾者是學生，可由家長/監護人/親人陪同出席與處理投訴有關的會面，以保障學生權益。
2. 若學校組成小組委員會處理涉及性騷擾的投訴，委員會應由大致等量的不同性別成員組成。
3. 如有需要，可安排投訴人和被指稱的騷擾者在調查期間避免接觸，尤其避免單獨接觸。
4. 如有需要，可向投訴人提供支援及輔導（如投訴人為學生，可同時向學生和家長提供支援及輔導）。
5. 以書面記錄與投訴人和被指稱的騷擾者的會面及其申述內容。
6. 應擬訂書面報告，以書面向涉及事件的雙方交代調查結果、處分內容及其考慮因素。
7. 若性騷擾事件涉及校長，應向校監報告，並由校董會處理。
8. 性騷擾的行為可能同時涉及刑事罪行，如非禮、分發或展示不雅及淫褻物品，學校應考慮向警方報案。

05A_處理性騷擾投訴的指引(二)

處理「正式投訴」程序

(適合用作處理嚴重及重複的性騷擾事件)

